

证券代码：830904

证券简称：博思特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关于定向回购承诺事项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76431558X9	
承诺主体名称	黄健民、王俊芳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终止挂牌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股份回购
承诺开始日期	公司披露定向回购承诺公告之日	
承诺有效期	公司披露定向回购承诺公告之日起 1 个月内	
承诺履行期限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6 个月内	
承诺结束日期	其他 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 6 个月届满之日	

二、承诺事项概况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业务发展

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求，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21年6月25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与终止挂牌相关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同意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健民、王俊芳承诺于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对回购相对人在承诺有效期内提出的回购请求，在承诺履行期限内按以下约定对其所持股份实施回购：

（一）回购相对人

本次回购相对人指在符合回购条件的前提下，未向公司提出回购申请的异议股东、公司无法与之取得联系的异议股东及提出回购申请意向但尚未与公司签订《股份回购协议》的异议股东，具体回购相对人明细表：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取得股份 方式	异议 股东 类型
1	天创博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2,666,210	3.068%	挂牌前增 资	未出 席
2	融通资本—杭州银行—融通资本凤博新三板1号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 财产品	499,000	0.574%	挂牌后股 票定向发 行	未出 席
3	上海经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265,000	0.305%	挂牌后股 票定向发 行、二级 市场买入	未出 席
4	上海经恬投资合伙	境内非	249,000	0.287%	二级市场	未出

	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买入	席
5	上海政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000	0.099%	二级市场买入	未出席
6	孔小凤	境内自然人	20,000	0.023%	二级市场买入	未出席
7	贾静	境内自然人	10,000	0.012%	二级市场买入	反对终止挂牌相关议案
8	何蕾	境内自然人	5,000	0.006%	二级市场买入	未出席
9	王磊	境内自然人	3,488	0.004%	二级市场买入	未出席
10	谢华	境内自然人	801	0.001%	二级市场买入	未出席
11	陈影	境内自然人	500	0.001%	二级市场买入	未出席
合计			3,804,999	4.378%	-	-

（二）回购请求方式

回购相对人应当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亲自送达至公司或快递寄送至公司，且同时向指定邮箱发送股份回购申请电子邮件。书面申请材料包括：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三）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价值和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份时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票

期间，若公司股票存在除权除息，其持股成本价格作相应调整)孰高为准。

（四）回购有效期

回购相对人申请股份回购期限自本次定向回购承诺公告披露之日起1个月内，回购实施有效期限为股东按照本承诺要求提出回购请求之日起6个月内。在回购有效期内，回购相对人应当将完整的书面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至公司（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且同时向指定邮箱（yanghongyan@petrobest.com）发送股份回购申请电子邮件（以电子邮件进入公司指定接收系统的时间为准）。

若因回购相对人自身原因导致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五）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承诺生效

本承诺自签署并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新增承诺事项的原因

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障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上述承诺。

四、其他说明

无

五、备查文件

《关于对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异议股东所持股份定向回购的承诺函》

博思特能源装备（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